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一、会议时间：2015年12月25日

二、会议地点、方式：公司3F会议室 现场会议

三、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2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四、召集人和主持人：董事长范庆新先生

五、出席人员：范庆新 冉光文 陈大明 王玫 刘一平

本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符合法定人数。

公司监事丁洪涛、白戈、黄斌、董事会秘书陈苗、高级管理人员马青凤、魏雪松、汪琦、李顺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本次董事会定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下列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

3、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0%。

4、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5、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6、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计划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7、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9、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票并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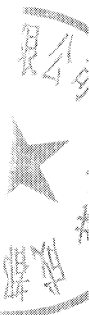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议召开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董事会会议相关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弃权票 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总人数的 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董事签字:

范庆新 范庆新

冉光文 冉光文

陈大明 陈大明

王 玫 王玫

刘一平 刘一平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5日

